

元智大學性別友善住宿協助辦法

114.01.02 113 學年度第 5 次學務處處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目的

為保障多元性別認同學生的住宿權益，依據相關法規，提供包容、尊重且安全的住宿環境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協助內容

一、提供友善住宿資訊

學校與校外大樓合作，規劃性別友善住宿區，致力於提供安全、舒適的居住環境。學生居住期間，學校將定期檢查相關安全設施。學生應遵守該大樓制定的住宿規定並且維持良好的品德、尊重公共秩序、保持居住安寧、以及注意衛生。

二、諮詢服務

本校學生均可主動聯繫宿舍服務組，查詢性別友善住宿相關資訊，並獲取符合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等相關規範的安全建議。宿舍服務組將協助學生評估及了解符合自身需求的住宿選項。

第三條 申請資格及審核機制

一、申請資格

此協助機制適用於已取得住宿資格的多元性別認同學生。為審核資格，申請者需提供生理性別與心理性別認同不符的佐證資料，例如性別相關醫療診斷證明或專業人士的建議等。

二、審查程序

申請人應在申請住宿截止日期前向宿舍服務組提出申請，並提供相關佐證資料。必要時，宿舍服務組將與相關單位協作審查，以確保申請符合機制規定並保障所有住宿學生的權益。

三、審查原則

審核過程將秉持保障學生權益及提供適切協助的原則進行，並遵循相關法規與校內政策，以確保審查過程的公正性與合理性。

第四條 隱私保護

學生個人資訊在住宿協助過程中將嚴格依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及相關校內規定進行保密處理，僅供相關業務處理人員參考使用，以防止資料外洩或不當使用，切實保障學生隱私權益。

第五條 友善住宿租金補貼及住宿安排

一、學生需申請政府相關住宿補助，並提交相關申請證明文件。

二、學生經審核通過入住本校安排之友善宿舍，本校將提供補助金，補助金額為學校住宿標準費用扣除政府補助金額之差額。單、雙人房每房每月的補助金額上限為新台幣 3,000 元。

三、若兩名學生共同提出申請，將優先安排入住同一性別之雙人套房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學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